

上海市金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金卫健家发〔2021〕3号

关于本区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援助服务项目的通知

各街镇（金山工业区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本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，根据市卫健委《关于本市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援助服务项目的通知》（沪卫人口〔2021〕9号）要求，现就本区进一步落实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援助服务项目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一键通”援助服务

（一）服务对象

按照自愿原则，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，可在本市获得由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提供的“一键通”援助服务：

1.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

具有本区户籍、持有区卫健委发放的《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证》的独生子女死亡家庭。

2.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

具有本区户籍、持有区卫健委发放的《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

助证》、夫妻一方年满 70 周岁或者子女残疾等级为一级的独生子女伤残家庭。

（二）服务内容

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，可免费获得以下基本服务：

1. 信息咨询。包括生活服务信息、政策信息、法律咨询、心理咨询等。
2. 健康管理。包括就医指导、门诊预约等。
3. 代叫服务。包括代叫快递、代叫家政、代购代买等。
4. 紧急援救。通过“一键通”呼叫设备提供紧急救援指导等。
5. 电话关怀。按照约定时间（每周一次），提供电话关爱、事项提醒、晨练提醒、就医提醒等。

超出基本服务项目范围之外的其他服务项目所发生的费用，如代叫家政服务所产生的快递费、家政服务费、购买商品费等服务，需由当事人自行承担。详细内容以协议规定为准。“一键通”援助服务项目清单见附件 1。

（三）办理程序

1. 根据自愿原则，以家庭为单位，由符合条件对象到本人或者配偶所在地的街镇（金山区工业区）计生部门提交援助服务申请登记表（附件 2）。

2. 各街镇（金山工业区）计生部门应当每月汇总援助服务登记情况，并将申请登记表报送至区卫健委妇幼发展科。

3. 区卫健委每月汇总全区援助服务登记情况，并将名单抄送给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。

4. 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应当自收到区卫健委抄送的名单之日

内与计生特别扶助对象取得联系，确认有关信息，签订服务协议。在签订服务协议之后的5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安装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区卫健委和各街镇（金山工业区）计生部门。

5. 第三方专业服务服务机构应当每季度统计汇总援助服务情况，并反馈给区卫健委。

二、辅助就医服务

（一）服务对象

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计生特别扶助对象，在门、急诊就医时，可获得辅助就医服务：

1. 独生子女死亡计生特扶对象

（1）年龄在60周岁及以上的。

（2）年龄在60周岁以下、患有重大疾病或者因突发心脏病、脑卒中、骨折等需紧急就医但行动不便的。

2. 独生子女伤残计生特扶对象

具有本区户籍、持有区卫健委发放的《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证》、夫妻一方年满70周岁或者子女残疾等级为一级的独生子女伤残家庭。

（二）服务标准

符合条件的计生特扶对象在每个年度内可获得最多6次、每次4小时的免费辅助就医服务，当年可合并使用，但不可累计至下一年度，全年累计时间最多为24小时。

在辅助就医过程中产生的交通费、医疗费等个人应当支出的费用，由特别扶助对象自行承担。详细内容以协议规定为准。

（三）服务流程

1. 签订辅助就医服务协议。
2. 计生特别扶助对象因门诊复诊而需要辅助就医的，应在就诊前 24 小时向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提出辅助就医需求（紧急就医情况的除外）。
3. 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在受理辅助就医需求后，应及时安排辅助就医服务。
4. 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在完成辅助就医服务 48 小时内，向区卫健委和其户籍所在地的街镇（金山工业区）计生办反馈辅助就医服务情况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市卫健委负责牵头组织，区卫健委负责项目的实施，各街镇（金山工业区）按照要求做好有关工作。区卫健委落实援助服务项目经费，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实际援助服务情况，向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购买服务。各街镇（金山工业区）要加强组织协调和质控管理，定期向区卫健委报送项目实施情况，推动项目落到实处，形成长效服务机制，切实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。

附件: 1. “一键通”援助服务项目清单

2. 上海市计生特扶家庭“一键通”援助服务项目
申请登记表

上海市金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8月30日

公开属性（主动公开）

上海市金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8月30日印发
